

2024年呼和浩特市首届乌兰牧骑“学·创·演”集中培训活动学员食宿服务保障项目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 NMGXSL-2024-FW006)

项目所在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2024年呼和浩特市首届乌兰牧骑“学·创·演”集中培训活动学员食宿服务保障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最高限价:49.7500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新思路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比选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2024年呼和浩特市首届乌兰牧骑“学·创·演”集中培训活动学员食宿服务保障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2024年呼和浩特市首届乌兰牧骑“学·创·演”集中培训活动学员食宿服务保障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 投标截止前,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八)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02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03 日 12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03 日 14 时 00 分

递交方式：详见附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4 月 03 日 14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详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相关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新思路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地 址：-

联 系 人：崔先生

电 话：186984387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 A 座 12 层

联 系 人：郭敏



电 话： 0471-6240140-8020

电子邮件： nmxtl5@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2024年呼和浩特市首届乌兰牧骑“学·创·演” 集中培训活动学员食宿服务保障项目

比选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呼和浩特市首届乌兰牧骑“学·创·演”集中培训活动学员食宿服务保障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比选文件，并于2024年04月03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MGXSL-2024-FW006

项目名称：2024年呼和浩特市首届乌兰牧骑“学·创·演”集中培训活动学员食宿服务保障项目

预算金额：49.7500万元

最高限价：49.7500万元

采购方式：比选

采购需求：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最高限价 (万元)	所属 行业
1	2024年呼和浩特市首届乌兰牧骑“学·创·演”集中培训活动学员食宿服务	1项	详见比选文件	49.75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服务期：详见比选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 投标截止前，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八)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获取比选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02日至2024年04月03日12: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

方式：报名供应商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1. 报名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

(1) 现场获取：提供以上资料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一份，A4纸打印不需装订），资料不全者，不予接受；

(2) 网上获取：报名供应商须将以上加盖公章的所有资料的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 nmxt15@163.com（内蒙新天立首字母加5），邮件主题为本项目全称+公司名称，邮件正文部分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齐全的资料后，将《比选文件》发送给报名成功的供应商。

四、比选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www.nmgztb.com.cn

以上公告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五、响应文件提交

1. 提交时间：2024年04月03日14时00分前

2. 截止时间：2024 年 04 月 03 日 14 时 00 分

3. 地 点：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 A 座 12 层开标室

六、开启

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地点：同响应文件提交地点

七、其它补充事宜

财务账户

账户名称：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开户银行：内蒙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汇商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8615 1010 1421 0006 22

行 号：3131 9100 0601

八、凡对本次比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内蒙古新思路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崔先生

电 话：18698438777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女士

电 话：0471-6240140-8020 18547163846

附件二：关于响应文件提交与接收相关事宜的通告

采 购 人：内蒙古新思路文化艺术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四月二日



关于响应文件提交与接收相关事宜的通告

各供应商：

为了节约供应商投标成本，确保招标采购活动顺利进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采用现场提交或邮寄送达，具体要求如下：

一、现场提交

1. 供应商如采用现场提交响应文件，按比选文件相关规定执行。
2. 提交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3. 提交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A座12层开标室

二、邮寄提交

1. 提交时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
2. 邮政编码：010020
3. 邮寄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昭乌达路汇商广场A座12层开标室
4. 接收单位：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联系人：郭女士
6. 电话：18547163846 0471-6240140-8020

7. 供应商如采用邮寄方式送达响应文件，应注意以下事项：

- (1) 比选保证金（如有）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须同响应文件一并邮寄。
- (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响应文件寄出至代理机构收到所需要的时间，可以提前送达，但必须派送到指定邮寄地址。邮寄方式推荐使用顺丰快递，供应商应自行核实快递到达情况。由于物流原因导致响应文件逾期送达，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 供应商邮寄响应文件时，应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固，在邮寄封页不予写明公司名称，防止投标信息泄露。如果发生响应文件破损、丢失等情况，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4) 供应商应明确寄件人的联系电话等必要信息。

(5) 供应商邮寄响应文件时邮费自付，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收，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内蒙古新天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